证券代码: 300787 证券简称: 海能实业 公告编号: 2024-113

债券代码: 123193 债券简称: 海能转债

#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。
- 3、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,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3人。董事邱添明、郭晓丹、王义华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
  - 4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洪亮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- 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:

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,并 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相关审计 的要求。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 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,聘期一年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 查意见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115)。

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,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

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成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增加 43,530,103 股,注册资本增加 43,530,103 元。

"海能转债"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开始转股, 自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, 共有 2,371 张 "海能转债"完成转股, 合计转为 13,226 股 "海能实业"股票。

因此,公司总股本由 22,002.0418 万股增加至 26,356.3747 万股;公司注册资本由 22,002.0418 万元增加至 26,356.3747 万元。

鉴于上述变更事项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章程(2024年11月)》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116)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为深化规范运作,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 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 行修订。

#### 3.0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3.0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3.0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3.0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3.0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117)。修订后的公司相关制度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文件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。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118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